



##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 年 2 月 5 日

發稿機關：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

連絡人：主任行政執行官王姝雯

連絡電話：07-7152158

---

### 高雄分署關懷弱勢 溫暖照護獨居老人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秉持落實法務部及行政執行署「執行有愛，公義無愛」之核心價值，於執行業務過程中，面對生活陷入困境的弱勢義務人，主動關懷伸出援手，除執行上採取柔性寬緩執行措施，協助通報主管機關就所核發社會救助金開立義務人救助專戶避免專款被查扣外，並轉介社會局、慈善團體等合適的社福機構，適時給予生活上協助，助其度過難關，讓弱勢義務人感受到社會與政府的溫暖照顧。

81 歲蕭姓義務人因 108 年至 110 年路邊停車未繳停車費，經高雄市政府交通局依法裁罰，前後計 369 筆交通罰鍰共 11 萬 700 元，因逾期未繳移送高雄分署執行。高雄分署執行人員於執行過程中發現年邁的蕭姓義務人為獨居老人，無兒女可依靠，車輛因老舊早已不堪使用，名下無任何財產，目前僅靠每月補助款 7 千多元維持生活，扣掉每月需付房租 3000 元，生活費僅剩 4000 元，常常連吃飯都不夠，經濟困難生活不易。高雄分署

了解後，除立即通報高雄市政府社會局予以關懷及協助開立社會救助專戶外，並由高雄分署派員到場致贈愛心慰助金，蕭姓義務人對於高雄分署同仁百忙之餘親自到訪送上愛心的暖舉，甚是感動，表達深切感謝之意。

另 84 歲曾姓阿嬤則是滯欠交通罰鍰案件共 1 萬 200 元，高雄分署執行人員至曾阿嬤家現場訪查，房子老舊殘破，曾阿嬤女兒在監所服刑中，因此是一人獨居，孤苦無依乏人照顧，現僅靠每月政府補助約 1 萬元，每月要繳房租 7000 元，吃飯也很拮据。高雄分署執行人員通報衛生福利部社會安網，透過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派轄下社工至義務人家中親為查訪以提供具體服務，高雄分署亦派員致贈愛心慰助金，期能協助曾阿嬤紓解所面臨的生活窘境。

高雄分署致力於關懷弱勢義務人，透過愛心捐助、社會安全網及轉介服務等各項公私協力資源，幫助義務人解決困境，近年更啟動偏鄉巡迴服務列車，定期每月派員至那瑪夏區、桃源區等 10 個偏鄉區公所，提供偏鄉義務人在地服務，服務內容有繳納款項、辦理分期、協助辦理機車切結報廢、案件及法律諮詢等，藉由多元全方面的關懷服務措施，讓愛與溫暖持續傳遞與擴散。

圖片一 高雄分署致贈愛心慰助金給年邁獨居蕭姓義務人-



圖片二 高雄分署

